

最新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 学校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通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篇一

为了提高我县学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县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在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卫计局、教体局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疫情及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县政府和县卫计局、教体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传染病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三）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四）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五）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六）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七）及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体局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计局做好对病人和

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学校医务室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体局报告，并同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县政府及卫计局、教体局的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

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导处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教室领导负责对全体学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室领导对缺课原因，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校内疫情。一旦发生传染病流行，应在县疾控中心的指导下，启动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1. 主任、年级组长或在场教师要立即把事件通知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应急总指挥部。
2. 校长及值班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统一指挥，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政府、卫计纪部门等；并做好疫情的续报工作，在传染病流行得到控制后，要将该事件的详细情况和处理结果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 教室领导负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后勤保障。
5. 教导处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6. 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父母的联系。
7. 突发传染病疫情得到控制后，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8. 对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行整改，防止事件再发生。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药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一) 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二) 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体局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

人员的善后工作。

（三）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并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四）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教体局与学校要对所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篇二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主要职责：

1. 根据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防止应急预

案制定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监督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 建立师生因病缺勤、病因追踪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检查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情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发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 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

7. 及时向当地医院或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残留等工作。

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篇三

为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本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1. 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2. 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1. 校内发生的各类中毒事件。

2. 校内所发生的各类传染病疫情。

3.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事件。

4.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食品安全、动物疫情等公共卫生事件。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各部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1. 认真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工作，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 落实事件责任制，明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的职责。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与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

3. 出现突发事件，必须按照“四早”要求，保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

快速反应，及时准备处置。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主要职责：

1. 根据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防止应急预案制定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监督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 建立师生因病缺勤、病因追踪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检查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情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发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 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
7. 及时向当地医院或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

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残留等工作。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经常校园环境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增加学校卫生投入，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三)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1. 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的管理，防止因水污染造成疾病传播。

2. 加强厕所卫生管理，做好粪便的无害化处理，防止污染环境和水源。

3.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重点搞好教室、办公室、功能室和校园环境卫生。为学生提供一个安全，卫生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4. 学校要切实履行职责。做好计划免疫的宣传工作，提高学生疫苗接种率，防止疫苗相关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

5. 学校应当依法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加工、运输、储存、使用、处理等环节的管理，防止因管理失误引起突发事件。

(四)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卫生习惯，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2. 结合季节性突发性、传染病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突发事件的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公共卫生意识和防治突发

事件的能力。

3. 进行食品卫生知识和预防食物中毒的专题教育，增强学生识别腐败变质食物、“三无”产品、劣质食物的能力，教育学生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

4. 督促和组织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倡合理营养，不断增强体质。

监测和报告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内容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中毒事件(食物中毒及急性化学物品中毒)、污染事故、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他重大疑难及不明原因的健康危害事件。

(一) 突发事件监测

1.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在学校建立考勤监测制度，安排专人对师生员工中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对因健康原因缺勤者分别由学校办公室和各班班主任进行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2. 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二) 突发事件报告

1. 建立自下而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学校实行24小时值班制，并开通疫情监控联系电话。

2.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程序。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应严格按照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畅通。出现集中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要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在两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

3. 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4. 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职责的情况。

(一) 突发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应急预案

1. 做好传染性、流行性疾病的预防和公共卫生工作，宣传防治知识，防范突发事件的发生。

2. 建立重大、紧急疫情信息报告制度，对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传染性、流行性疾病，或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及时向卫生防疫部门和区教体局报告，听取卫生防疫部门的处理意见。

3. 对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师生交叉感染和扩散。

4. 在校园、教室内做好必要的消毒工作。对可能受到危害的师生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5. 坚决杜绝染病学生带病来校，必须由医院出具诊断证明已康复并不再存在传染危害后方准来校上课。

6. 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争取共同配合预防和诊治。学生病愈回校后，任课老师要做好补课辅导工作。

(二) 食物中毒事件的应急预案

1. 凡就餐后，师生出现不明病因的肚痛、胸闷、恶心、乏力昏沉、呕吐、水泻等症状，各班主任、值班领导应马上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

2. 迅速与医院联系、诊治，采取救护措施，并向当地教育局、政府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包括:时间、地点、中毒人数、主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等)。

3. 保护现场，做好预留食品、蔬菜的取样工作，食品用工具、容器、餐具等不急于冲洗，以备卫生部门检验。

4. 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查询他们的身体状况。

5. 根据事态发展情况，迅速与家长联系。

6. 如实汇报有关情况，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诊治、调查、事故处理工作。

(三) 预防接种炎症反应或事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迅速报告卫生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请求派遣专业人员进校，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明事件原因。

2. 及时将受害师生送医院接受救治。

3. 尽快采取各项措施，消除危害，制止事态的发展。

4. 总结经验教训，查漏补缺，杜绝隐患。必要时对事故和损

害的责任人追究责任。

(一) 组织机构保障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

(二) 财力和物资保障

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篇四

为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进一步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为科学、有效地处置我校突发传染病事件，最大限度地降低突发传染病事件造成的危害，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我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障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有关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处置预案。

1、适用范围

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是指在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生的群体性传染病防治，如肺结核、肝炎、脑膜炎、流感、水痘、腮腺炎、红眼病等的防治。

2、组织机构

学校由校长室、医务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等人员组成安全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提供突发传染病的危险信号，畅通信息渠道，提醒领导和学生注意险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竭力避免发生突发传染病。

组长：**

副组长：**、**、**、**

组员：**、**、**、**、**、**、**、各班主任

3、建立保障机制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能客观反映情况，及时向领导建言献策。学校突发传染病的预防应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先、多方配合、共同负责的原则。

3.1加强健康教育

学校每学期开学初，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有关健康教育要求，开齐、上足、上好健康教育课。学期结束前组织一次有关安全、健康的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师生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告家长书等形式向家长讲解预防传染病知识和防治工作要求，取得家长的配合与支持。

3.2严格门卫管理制度，加强门卫值守、管理工作，及时掌握校内、外各种人员流动情况。

改善学校卫生设施与条件，加强对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校园内公共用具的消毒，搞好校园环境卫生。

3.3坚持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积极做好因病缺课学生情况统计分析工作，对生病请假在家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询问病情，在校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陪同前往(对暂无法通知家长的学生由班主任陪同前往)，发现传染病患者及时报

告学校医务室。

3.4加强师生体质锻炼，学校应采取积极措施，确保学生每天的体育锻炼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户外运动，督促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呼吸新鲜空气，增强体质。

3.5预警联动

学校应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属地应急指挥中心、派出所、交警、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的全天候畅通。

4、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应急处置

4.1启动预案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应立即启动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负责具体的施救和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其具体职能为：发布应急救援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及时向上级和向有关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工作，认真调查取证，写出书面材料。

4.2应急措施

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

主要职责包括：根据上级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制定本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治责任制度，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认真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利用校内、校外和各种活动，课内、课外的不同形式，组织开展对学生和教职工的传染病防治的宣传教育，普及防病科学知识；建立每日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发现有病症的学生，要及时督促到医

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及时向当地疾病控制部门及区教育局等有关部门汇报有关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有异状病人的隔离消毒工作。疫情发生时，学校要根据街道办的部署启动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并组织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负责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资料收集与归档工作。

4.3 迅速启动与实施措施

4.3.1 建立和完善学校预防传染病传报信息网络：各班级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班主任，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校长。

4.3.2 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范围：出现个别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的；出现聚集性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的；出现集体性不明病因发病症状的；其他需要报告的防疫情况。

4.3.3 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的途径与预防要求：

凡出现上述情况的，要立即了解患者病因，在两小时以内，书面信息报区教育局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并跟踪后续信息，定期报告。

4.3.4 建立考勤制度：对缺勤的师生员工要逐一进行登记，并立即与其取得联系，查明缺勤的原因。

如发现学校师生员工有身体异状，学校则迅速切断传染病传播途径，采取隔离。学校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发病学生（包括与发病学生有密切接触的师生）采取隔离措施。严格实行患病学生休学制度，学生病愈后方可复学。

4.3.5 采取消毒措施，对患者活动过的校区、室内场所按照要求、安排专人负责定期进行消毒，并保持空气流通。具体为：对环境与物体表面等进行擦拭消毒，对地面进行湿性清扫，

对空气进行喷雾消毒，用紫外线消毒灯对有关区域进行物理消毒，实行室内强制通风。

5、信息报送与现场保护

5.1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发生后，学校、当事师生应立即将情况发生地点、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向上级领导报告；学校要尽快核准情况，在规定时限内将突发传染病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处理措施、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等情况，迅速向上级汇报。在迅速展开抢救工作的同时，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的保护，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和物证。

5.2学校建立完善的值班制度，配备专兼职信息监测员(应急专干)，综合信息小组(应急办)及时接收报送学校有关警务信息。

5.3信息报送要求属一般事件，学校应在事件发生后2小时内将基本情况向街道应急指挥中心(总值班室)报告；属于较大突发事件必须在事发30分钟内报告；重大、特别重大事件应立即报告。

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篇五

为了提高我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强

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

成立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全校的公共卫生安全工作。

1. 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全体行政人员、全体班主任

2.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政教处)，负责具体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治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

主任:***(兼)

(一)重视信息的收集。与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二)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供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三)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四)加强学校食堂、校园直饮水、校园内商店卫生管理,确保全校师生员工的饮食安全。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政教处报告,政教处在接到报告应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育局报告,并同时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以下疫情与应急响应等级划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日报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市政府有关要求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组织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各班级启动全员体温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摸排登记学生缺勤情况与原因，按要求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停止晨会、课间操等大型公共活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 发生校内疫情

1. 班主任、年级部行政人员要立即报告分管校长与校长。

2. 学校立即成立应急工作小组，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教育局、疾控中心等政府部门。

3. 年级部立即协助班主任负责对发生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政教处组织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5. 总务处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提供后勤保障。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卫生用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